

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 第16屆第12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115年6月13日（星期六）16:30

地點：本學會會議室(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97號6號)及

Webex會議室（視訊）會議號：2550 374 3042

主席：黃理事長振國

出席：（名單依姓氏筆畫排序）

理事—王三郎 何清幼 吳至行^(視訊) 李純瑩^(視訊) 李龍騰 林名男 林英欽^(視訊)
林振得 林浩健 涂俊仰 張必正^(視訊) 許碧珊^(視訊) 郭冠良 陳成福
陳恒順 陳昭源 程劭儀^(視訊) 黃玉得^(視訊) 楊宜青^(視訊) 詹其峰 劉晏孜^(視訊)
潘恆嘉^(視訊) 蔡兆勳 蔡有成 蔡岡廷 賴和賢 謝文進 顏啟華 羅倫楸^(視訊)

監事—李祥和^(視訊) 林季緯 施錦泉 洪壽宏^(視訊) 張賢政 陳美如^(視訊)

黃洽鑽 黃國晉^(視訊) 詹欣隆

請假：（名單依姓氏筆畫排序）

理事—陳孟侃

監事—

列席：

李顧問孟智、陳顧問慶餘、蔡顧問世滋^(視訊)

文藝康樂委員會 王主任委員維昌^(視訊)

財務委員會 林主任委員育正^(視訊)

青年醫師委員會 莊主任委員佩倪^(視訊)

全民健保委員會 劉主任委員文俊^(視訊)

醫療政策、法制及長照委員會 蘇主任委員世斌^(視訊)

孫秘書長文榮

張常務副秘書長皓翔^(視訊)、張常務副秘書長嘉興^(視訊)、

曹常務副秘書長玉婷^(視訊)、陳常務副秘書長英杰^(視訊)

方副秘書長文輝、王副秘書長志嘉^(視訊)、李副秘書長俊秀、

林副秘書長俊傑^(視訊)、林副秘書長義傑^(視訊)、張副秘書長富勝、

黃副秘書長駿豐、劉副秘書長依亭^(視訊)

記錄：陳美如

- 
- 一、主席致詞（略）。
 -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 三、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四、報告事項

- （一）本年度春季學術研討會，感謝成大醫院家庭醫學部的全力協助，已於本（115）年3月15日假成大醫學院成杏校區圓滿閉幕。
- （二）第17屆會員代表當選名單，業以書面送請理事會審定，並造具名冊，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 （三）本學會年度學術研討會暨會員代表大會訂於本（115）年7月11日（週六）及12日（週日）於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行（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2號）；第17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於7月12日（週日）下午1時30分召開，並選舉理事、監事，本次投票作業將循例採畫卡與電腦計票方式進行，以縮短開票作業時間。
- （四）本學會第17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暨理監事選舉，將於115年7月12日（週日）召開。本次大會因施監事會召集人錦泉不克出席，已委託黃常務監事洽鑽全權代理其職務。
- （五）本學會成立40週年慶祝晚會訂於本（115）年7月11日（星期六）下午5時30分準時入席（6時晚會正式開始），假圓山大飯店12樓大會廳（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1號）舉行慶祝晚會；本場次對本學會新成立之「教學醫院優良教師獎」與「醫院醫師從事居家醫療貢獻獎」得獎者進行公開頒獎表揚。
- （六）本年度各項優秀論文獎項（省桃論文獎及台灣家庭醫學雜誌最佳論文獎）及「卓越醫聲獎」，循例經本學會各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與「王佳文院長暨李孟智教授優良學術獎助基金」、「基層服務績優獎」、「基層醫師參與教學貢獻獎」之得獎者，於7月12日第17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公開頒獎表揚。
- （七）本學會一館(台北市懷寧街92號4樓)整理與未來作為多功能教室及倉儲應用案。
- （八）本年度秋季學術研討會將於本（115）年10月18日（星期日）假台中中山醫學大學舉行。
- （九）本學會明（116）年度春季學術研討會，將於116年3月14（星期日）假成大醫學院成杏校區舉行。
- （十）家庭醫學（第六版）、預防醫學（第四版）及家庭醫師臨床手冊（第六版），於本（115）年七月份全新改版。

五、各工作委員會報告

六、決議事項

(一) 審議通過本學會115年1至4月份工作報告及收支決算案。

(二) 審議通過本學會114年財產目錄案。

(三) 通過本學會章程修改案，並送請最近一次會員代表大會確認。

1、將「永久會館認捐基金」，併入「入會費」收繳，惟家庭醫學科住院醫師申請加入準會員時，得先免繳「入會費」，待取得專科醫師資格，申請會員時再繳納；另準會員常年費調為新台幣1,500元（與會員常年會費相同）。

2、目前已具準會員資格之家庭醫學科住院醫師，其「入會費」差額（4,000元）待取得專科醫師資格，申請為會員時補繳。

3、章程修正前後對照表如下：

原章程 113年7月14日第16屆第2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 內政部113年11月29日台內團字1130286725號 函准予備查	同意修改內容
第卅二條：本會經費如下： (一)會員會費： 1、入會費新台幣貳仟元整。 2、常年會費每年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二)準會員會費： 1、入會費新台幣貳仟元整。 2、常年會費每年新台幣壹仟元整。 (三)贊助會員贊助費每年新台幣參佰元以上。 (四)補助費。 (五)會員捐款。 (六)基金孳息。 (七)其他收入。	第卅二條：本會經費如下： (一)會員會費： 1、入會費新台幣陸仟元整。 2、常年會費每年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二)準會員會費： 1、入會費新台幣陸仟元整；家庭醫學科住院醫師，得於取得專科醫師資格，申請為會員時繳納。 2、常年會費每年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三)贊助會員贊助費每年新台幣參佰元以上。 (四)補助費。 (五)會員捐款。 (六)基金孳息。 (七)其他收入。

(四) 審查通過會員蘇柏儒醫師（準會員轉會員1名、會員9名）、準會員陳威翰醫師（準會員9名）等19名之入會資格，及會員白正光醫師（自請退會轉非會員6名、過世轉出會8名）等13名、準會員董志義醫師等1名之出會名單。

七、散 會（下午5時30分）